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途虎養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不同投票權控制，其股本包括A類股份及B類普通股。對於提呈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A類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一票，而B類普通股持有人則每股可投十票，惟法律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途虎養車股份有限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另行規定者除外。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留意投資於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與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一致，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會對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有重大影響。

# 途虎養車

TUHU Car Inc.

途虎養車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0)

## 授出購股權 及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第17.06B條及第17.06C條而作出。

本公司宣佈，於2023年12月1日(交易時段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若干僱員參與者獲授合共5,659,361份可認購共5,659,361股A類股份的購股權及合共3,296,94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3,296,947股A類股份)。

### 授出購股權

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3年12月1日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33.0港元

每股A類股份的行使價33.0港元為以下兩項中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單所載的每股A類股份收市價33.0港元；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單所載的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32.70港元。

承授人及已授出  
購股權的數目

本集團15名僱員獲授5,659,361份購股權。

**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  
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5,659,361股A類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約佔已發行A類股份總數的0.75%及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69%。於發行及配發時，新A類股份彼此之間及與已發行繳足A類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

每份購股權應於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計劃管理人釐定的期間行使，且受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計劃管理人釐定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惟該期間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

**歸屬期**

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允許的情況下，授予本集團僱員參與者的購股權的總歸屬期（即授出日期至最後歸屬日期期間）為48個月。購股權可分幾批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少於12個月。

**績效目標**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並無任何績效目標。

鑒於(i)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將直接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可持續發展及／或良好企業管治作出貢獻；(ii)授出為對承授人過往向本集團所作貢獻的認可；及(iii)購股權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若干歸屬條件及條款所規限，薪酬委員會認為，向身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僱員參與者授出無績效目標的購股權具有市場競爭力，符合本公司慣例，及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目的之一致。

**回補機制**

倘出現（其中包括）以下情形，則已授出購股權須執行回補機制：(i)承授人因故或未經通知、被裁定涉及其正直或誠信的刑事罪行或被處以監管或行政處罰終止與本集團的僱傭或合約關係；或(ii)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計劃管理人合理認為，承授人作出違反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條款的嚴重不當行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4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權激勵計劃－2.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財務資助**

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3年12月1日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零
承授人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	本集團330名僱員獲授3,296,94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股份總數	3,296,947股A類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約佔已發行A類股份總數的0.44%及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40%。於發行及配發時，新A類股份彼此之間及與已發行繳足A類股份享有同地位。
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	33.0港元
歸屬期	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允許的情況下，授予本集團僱員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總歸屬期（即授出日期至最後歸屬日期期間）為48個月。受限制股份單位可分幾批歸屬。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少於12個月。
績效目標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任何績效目標。
回補機制	倘出現（其中包括）以下情形，則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執行回補機制：(i)承授人因故或未經通知、被裁定涉及其正直或誠信的刑事罪行或被處以監管或行政處罰終止與本集團的僱傭或合約關係；或(ii)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計劃管理人合理認為，承授人嚴重行為不當或違反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4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權激勵計劃－2.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財務資助	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促成購買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A類股份。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承授人為(i)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或(ii)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條規定的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授出將毋須獲得股東批准。

## 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理由

上述授出構成本集團激勵計劃的一部分。本公司認為，授出將(i)通過擁有股份、就股份支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保持一致；及(ii)認可承授人所作貢獻，並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吸引及留住人才。

## 可用於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授出後，將有39,905,978股相關股份可根據計劃上限用於未來授出，將有8,143,714股相關股份可根據服務提供商分上限用於未來授出。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A類普通股
「本公司」	指	途虎養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7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A類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9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授出」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於2023年12月1日（交易時段後）向承授人授出5,659,361份購股權及3,296,94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出日期」	指	2023年12月1日
「承授人」	指	授出的承授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7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上限」	指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的全部獎勵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8,862,286股股份
「服務提供商分上限」	指	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予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143,714股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股份及B類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途虎養車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敏

香港，2023年1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敏先生及胡曉東先生；非執行董事姚磊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顏惠萍女士、奉瑋先生及王靜波先生。

\* 僅供識別